

公司代码：600196

公司简称：复星医药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集团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证所网站（<http://sse.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本年度报告摘要中的简称均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中的“释义”章节。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30 元（税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证所	复星医药	600196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復星醫藥	0219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晓娴	陆璐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A楼	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A楼
电话	021-33987870	021-33987870
电子信箱	ir@fosunpharma.com	ir@fosunpharm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

本集团业务领域战略性布局医药健康产业链，立足中国本土并拓展全球化业务，直接运营的业务包括制药、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医疗服务，并通过参股国药控股涵盖到医药商业领域。

2.2 经营模式

本集团在“4IN”（创新 Innovation、整合 Integration、国际化 Internationalization、智能化 Intelligentization）战略的指导下，秉承“创新转型、整合运营、稳健增长”的发展模式以及为股东创造价值的信念，不断加强创新研发和 BD 能力，丰富夯实产品线，强化商业化能力、整合能力，提升运营效率；在做好内生式发展的同时，围绕本集团战略目标，在全球范围内寻求前沿技术和产品布局机会，助力本集团的持续发展。

本集团以制药为核心业务，具体运营模式如下：

（1）研发创新

本集团持续以创新和国际化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等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加快创新及临床能力建设，推动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和转化落地。

（2）生产运营

为进一步提高生产体系竞争力，加强运营效率并落实国际化战略，本集团不断梳理内部优势产能，深化生产端整合。在国内，本集团布局国内综合制剂制造中心，整合特色制剂生产基地，加快建设和提升原料药基地，持续扩充生物药产能。在海外，Gland Pharma 已建有并运行通过美国、欧盟、日本、澳大利亚等主流法规地区 GMP 认证的多条生产线，深耕海外市场。

（3）商业化

本集团持续强化营销及商业化体系的建设与整合，营销模式向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方向转型。根据产品属性、适应症、市场区域的差异，已形成创新药、新零售、以及以非洲和美国市场为主的国际营销团队等专业化营销队伍，以及临床医学、市场准入、品牌推广等销售支持体系。

2.3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新产品上市，产品结构优化。本集团专注投入在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疗效确切、符合现代医学发展导向的领域，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等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推动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和转化落地。经过超过十年持续投入，近两年来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等多个品种获批上市并放量销售，创新产品推动业绩可持续增长。

（2）整合效应逐步显现。本集团积极整合研发、供应链、生产及营销体系，以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增强协同效应，促进业绩增长。

2.4 行业情况说明

(1) 行业发展状况及行业地位

①医药制造

(a) 医药制造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2020年，国家医药政策改革深入推进，以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为突破口，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药品价格管理为核心的医疗保障相关政策，以及对过保护期专利药的仿制替代等，已经成为医药行业长远发展的政策重点。创新导向和成本优势将成为未来医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中国医药制造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2020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根据IQVIA发布的医院终端市场数据，行业平均增长率为约-11.2%。

(b) 市场竞争情况

国内市场，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对仿制药带来冲击；在全球，下一代生物技术、诊疗技术产业化逐渐成熟，国际药品市场虽然竞争激烈但仍然为中国制药企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空间。

(c) 本集团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根据工信部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颁布的2019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榜单，本集团位列第7；根据IQVIA统计，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医院用处方药的销售收入位列全国第13。此外，本集团已在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的英语区及法语区拥有成熟销售网络和上下游客户资源；控股子公司Gland Pharma经过多年耕耘已成为印度规模最大、发展最快、专注于注射剂生产的公司之一，业务遍及60个国家。

本集团以创新研发为核心驱动因素，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的方式，围绕肿瘤及免疫调节、四高（高血压、高血脂、高血糖、高尿酸症）及并发症、中枢神经系统等重点疾病领域搭建和形成小分子创新药、抗体药物、细胞治疗技术平台，并积极探索靶向蛋白降解、RNA、溶瘤病毒、基因治疗等前沿技术领域，提升创新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已近2,300人，其中：约1,200人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本集团在创新研发、BD、生产运营及商业化等多维度践行国际化战略。本集团持续加强全球临床和药品注册申报能力；BD团队通过合作开发&许可引进等方式支持布局前沿领域；加速国内产线的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深化国际营销能力，持续拓展国际市场。

②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a)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细分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国内医疗器械产业在高端医疗器械市场，在多个领域取得突破和发展，尤其在跨界融合创新方面，医疗与 5G、人工智能、产业互联网、云计算、3D 打印等新技术融合嵌入升级，将进一步推动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和诊疗技术的提高。

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分子诊断是目前医学诊断（体外诊断）主要的三大领域，其中免疫诊断占比最高、分子诊断增速最快。生化诊断在我国起步较早，为常规诊断项目，侧重于已发生疾病的检测，未来增速放缓。免疫诊断是我国细分赛道市场最大的体外诊断子行业并仍处于高速增长之中，高端的化学发光已逐步替代酶联免疫成为我国主流的免疫诊断方法。分子诊断技术发展时间较短、市场集中度低、规模较小，但目前在全球范围内都处于快速发展期，对感染性疾病、肿瘤精准治疗和有可能发生的基因性疾病具有独特的检测优势。

(b) 市场竞争情况

医疗器械领域，从全球区域分布看，欧美地区依然领跑全球医疗器械技术创新，而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占比逐年提高。产业与技术国际化合作推进，先进医疗技术全球应用落地的不断加速，推动了产品迭代和产业整合提升的步伐。中国市场创新医疗器械的临床应用步伐明显加快，在细分领域行业整合集中度明显提高。

医学诊断领域，生化试剂国产化率已达到 70%以上；但在仪器检测速度和一体化整合上与国外厂商有差距。免疫诊断方面，高端的化学发光的市场规模达到免疫诊断总市场的 70%以上，未来高端免疫诊断市场的进口替代是发展方向。分子诊断方面，受益于精准医疗发展趋势和分子诊断本身技术手段的不断升级，未来相当一段时间内分子诊断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作为分子诊断最前沿的基因测序也将成为国内外优质企业争夺的主战场。POCT 具有空间小、成本低、使用方便、高效以及准确度高等多项优势，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检测机构更具吸引力，抢先布局的企业尤其是国产优质企业借助政策和成本的优势也将迎来发展良机。

(c) 本集团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本集团医疗器械业务专业覆盖面广，通过业务整合与协同提升，已初步构建形成医疗美容、呼吸健康、专业医疗为核心的三大业务分支。在医疗美容领域，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基于能量源的医疗美容设备不断丰富产品品类、巩固全球品牌优势，在全球（尤其是国内）占有相当规模的市场份额，同时通过代理引进等多种形式拓展在非能量源医美领域产品组合。在呼吸健康领

域，博毅雅（Breas）为欧洲知名呼吸机制造厂商，在全球范围新推出十余款面向医疗机构和家用的呼吸机产品；同时结合中国市场需求，启动中国本土化生产。在专业医疗领域，合资公司直观复星代理销售的“手术机器人”系列产品依然保持强劲的市场增长趋势，处于全球领先，围绕肿瘤诊疗、骨科、神经科领域的代理产品组合持续丰富。新开拓的院前急救业务中，脑卒中急救车、移动核酸检测实验室等成为行业特色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居国内前列，成为本集团介入院前急救以及公共卫生领域的新延展。

本集团医学诊断业务布局广、产品线丰富，且具有完善的研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BD及投资的一体化能力。本集团现有医学诊断业务主要包括分子诊断、免疫诊断、生化诊断、微生物诊断、POCT和质谱产品以及第三方检测服务产品，多个产品组合符合诊疗路径检测需求，同时为响应DRG与集采政策的推行，已形成针对同一领域跨方法学的产品组合、以及同一方法学拓展到不同疾病领域的交叉纵横研发思路。其中HPV及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系列试剂具有市场领导地位，生化产品线完整、试剂质量享有较高的市场美誉度，在国内市场处于一线阵营。

③医疗服务

（a）医疗服务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在国家和各地方政府的持续推动与支持下，社会办医的审批流程得到优化，社会办医的行业环境进一步改善，社会资本创办的医疗机构数量迅速增长、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在满足多样化医疗需求方面越来越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020年7月颁布的《医疗联合体管理办法（试行）》文件更进一步提出要充分调动社会办医参与的积极性，鼓励民营医疗机构按照自愿原则参加医联体，同时强调了行政部门对医联体垄断资源、挤压社会办医问题的监督。此外，随着各项医改措施的不断深化和落实，包括分级诊疗、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以及商业健康保险的发展，社会办医迎来了窗口期。

（b）市场竞争情况

在基本和多样化的医疗需求大幅增长、医保与商保结合的医疗支付体系逐步完善、老龄化、经济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的大背景之下，一批着眼长远、体量大、起点高、与国际接轨的优质民营医疗机构开始出现。

（c）本集团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本集团具有全产业链覆盖、资源协同、投资和管理运营经验、国际资源嫁接等方面的优势，持续推进医疗多元化布局，以珠三角大湾区、长三角、淮海经济区、成渝经济区为重点投资布局区域，通过新建高端诊所、专科医院和康复中心，稳步推进专科连锁和平台型医院相结合的战略

布局，进一步提升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抗风险能力并拓展未来业务增长点。同时在信息化建设、集中采购、学科建设、医疗质量与服务、人才建设等多方面都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目前已经成为民营医院投资和管理运营的行业领先者之一，其中，旗舰医院佛山禅城医院已连续多年蝉联国内非公立医院排名第一。

随着医疗服务业务的不断拓展，本集团内部医疗服务机构的一体化运营能力仍需持续提升，资源平台及具有较强医疗影响力和学术实力的专业学科和团队建设亦需不断完善。

(2) 行业政策的影响以及本集团的应对如下：

①医药健康、医药监管改革的宏观政策法规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十三五”期间国务院迎来全面机构改革，国家医保局、卫健委等部门成立，大部制改革重塑医药行业顶层设计，为后续医改继续纵深前行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以“三医联动”为核心的医改，从供给端（医药）、支付端（医保）以及使用端（医疗）进行联动式改革。涉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药健康产业结构升级、医养结合以及药品监管等系列的政策法规的出台，加快优化和完善制度框架，为医药健康产业又好又快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策保障。

2020年10月十九届五中全会召开，中央就未来国家层面整体发展目标和重点方向提出了规划。《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明确提出了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支持社会办医，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以及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等建议，为我国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统筹谋划接续改革和重大举措的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进一步指明了我国医药健康相关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政策导向和实施路径。

随着“健康中国”战略深入实施、“三医联动”改革的不断推进，医药健康相关领域的立法持续完善和配套政策不断落实和细化，为医药健康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制度保障，对本集团各板块业务的发展提供了长期持续稳定的正向推力。

②新冠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国家及相关部门第一时间做出部署并制定了涉及方方面面的系列政策，组织全国上下迅速投入疫情抗击，推动各类企业复工复产恢复经济运行。

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科研攻关组《关于规范医疗机构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药物治疗临床研究的通知》，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关于发布〈新型冠状病毒预防用疫苗研发技术指导原则（试行）〉》等 5 个指导原则的通告（2020 年第 21 号），科技部《关于科技创新支撑复工复产和经济平稳运行的若干措施》（国科发区〔2020〕67 号）等政策陆续发布，优化临床应用注册申报、审批流程，推动加快抗疫药物和疫苗研发进度，促进抗疫攻关科研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

国家卫健委先后出台《关于在疫情防控中做好互联网诊疗咨询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0〕112 号），国家医保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互联网+”医保服务的指导意见》等，为缓解医疗机构就诊压力、减少交叉感染起到重要作用，同时也让互联网医疗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关注与发展。

本集团将持续围绕着疫情防控需求，加强抗疫相关产品的科技创新，保障抗疫物资和战略产品供应。

③研发、注册和生产相关政策

2020 年，与《药品管理法》相配套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规范先后发布，完善上市许可持有人（MAH）主体责任及相关制度，修订完善化学药、生物药、中成药等的各项研发技术规范及注册管理，继续改革优化审评审批制度及生产管理等内容。新修订的《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参照国际通行做法，与 ICH 技术指导原则全面协调，是我国药物临床研发全面接轨国际的重要标志。2020 年版《中国药典》发布，对保障药品质量、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应急审评审批等工作程序对外发布，药品加速上市的 4 条通道全部开通，有力地鼓励了医药产业创新和规范化发展。新修改的《专利法》首次出现药品专利有效期补偿机制、并明确药品专利衔接制度的法律条文，国家药监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对《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为我国逐步建立药品专利链接及配套制度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一系列与创新相关政策的发布，进一步明确了国家鼓励医药创新的政策导向，包括罕见病、儿科用药、肿瘤药物、生物类似药、生物医药技术等重点研发方向，不仅符合国内卫生健康需求，也符合医药产业发展现状。围绕这些药物方向，本集团通过整合全球资源、提前布局，时刻把握医药产业发展前沿；同时，全面借力国家在鼓励和支持创新研发、国际合作等方面的具体措施，提高产品和技术研发的创新效率，推动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④医疗保障和医保支付、招标采购相关政策

2020年3月，作为医疗保障领域首个中央层级的整体改革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正式发布，进一步加强医保制度顶层设计，增强医保、医疗、医药联动改革的协同性，突出医保对医疗服务领域的激励约束作用，并围绕此意见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

(a) 进一步优化医保目录调整。2020年7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确定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对基本医疗保险用药范围的确定、调整，以及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的支付、管理和监督等内容，首次建立企业自主申报机制。8月发布《2020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及《2020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申报指南》，12月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医保发〔2020〕53号），同时要求各地医保部门加快原自行增补品种的消化工作，推进用药范围的基本统一。

(b) 进一步细化医药价格和信用评价管理。2020年8月，国家医保局分别发布了《关于建立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指导意见》（医保办发〔2020〕59号）及其裁量基准和操作规程，对医药企业的信用评级做到了评价有依据、奖惩可量化，从而填补了医药企业信用等级的空白并划定了红线。

(c) 进一步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为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国家医保局在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试点的同时，也在积极研究基于大数据按病种分值（DIP）付费的方式。2020年DIP试点工作逐步启动，并确定DIP技术规范及目录库，为推动支付方式改革做好了技术和标准准备。

(d) 进一步深化集中采购制度改革。基于第一批国家集中采购的经验和成果，国家医保局于2020年1月启动第二轮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并进一步在全国推广。为持续完善相关采购方案，2020年7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国家药品集中采购文件”，正式启动第三轮国家药品集中采购，扩大国家组织集中采购和使用药品品种范围，并鼓励各地积极采取单独或跨区域联盟等方式，按照“带量采购、招采合一、质量优先、确保用量、保证回款”等要求，对未纳入国家组织集中采购和使用的药品开展带量、带预算采购，并逐步推动完善国家集中采购“常态化”管理。

医保工作层层推进，与医药企业步步相关。在新形势下，本集团将以创新、质量和成本作为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围绕产品价值，加快更多更好的新产品上市，提高产品的可及性和可获得性，进一步降低患者负担；另一方面也一如既往地以质量为先，优化生产、降本增效，积极

参与到国家政策改革中，为患者带来更多质高价优的产品。同时，本集团也积极参与政策研究和咨询，利用相关部门开门办公的透明机制，加强与有关部门和机构的沟通，积极表达企业行业诉求，同时深刻领会国家改革政策出发点，以大局为重，高效调整相关经营策略，及时把握政策机会，为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持续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为企业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⑤医疗服务和机构、互联网医疗改革政策

《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作为国内首部卫生健康领域的基础性、综合性法律，于2020年6月正式实施，对完善卫生健康法治体系，引领和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加快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有着重大意义，也为医改稳步推进制定了框架。同时，在明确医疗卫生服务事业公益属性的前提下，支持和鼓励医养结合、社会力量参与到医疗卫生服务事业中，并加强了对社会办医的监管。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点包括医疗体系建设和公立医院改革。2020年围绕医联体建设，国家卫健委出台了包括《关于印发医疗联合体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卫医发〔2020〕13号）等政策。医疗体系建设中，基层医疗体系建设是夯实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引导医疗资源下沉，建设家庭医生制度的重要保障。

“互联网医疗”是解决当前医疗资源发展不均衡的重要手段之一，尤其是疫情期间，互联网医疗发挥了重要积极的作用并体现自身优势。报告期内，国家卫健委相继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互联网医疗服务发展和规范管理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0〕330号）、《关于做好公立医疗机构“互联网+医疗服务”项目技术规范及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财务函〔2020〕202号）、《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0〕405号）等一系列政策，助力互联网远程医疗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全面应用。

面对“互联网医疗”发展的机遇，本集团持续以“精益化、智慧化”运营为手段，抢抓发展机遇完成旗下若干医疗机构“互联网医院”牌照的落地，积极推进线上线下业务的融合发展，并通过与区域公立医院形成专科互补的模式，继续积极探索、加快布局医疗新机构，为人民健康服务。

2.5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开放式的研发生态、体系化的商业化团队、前瞻性的国际化布局等方面：

（1）研发创新优势。本集团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等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对接全球优秀科学家团队、领先技术及高价值产品，并依托全球研发中心对创新研

发项目的统筹管理，推动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和落地。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投入为 40.03 亿元，占业务收入的 13.21%。

(2) 商业化优势。本集团持续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截至报告期末，已拥有一支近 6,000 人的商业化团队，其中创新药商业化团队约 1,500 人、OTC 及线上渠道新零售团队约 1,000 人、非洲及欧美专业营销团队约 1,000 人，及临床医学、市场准入、品牌推广等支持体系。

(3) 国际化优势。本集团在创新研发、BD、生产运营及商业化等多维度践行国际化战略。本集团培育全球 BD 团队通过合作开发&许可引进等方式布局前沿领域；形成美国、非洲及欧洲的药品注册团队，持续加强海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加速国内产线的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深化国际营销能力，持续拓展国际市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 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83,686,009,701.58	76,119,645,663.32	9.94	70,551,361,387.48
营业收入	30,306,981,264.17	28,585,152,033.18	6.02	24,918,273,56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2,812,937.98	3,321,617,566.05	10.27	2,707,923,41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7,507,998.68	2,233,957,491.68	21.65	2,089,792,46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995,533,131.22	31,888,066,063.03	16.02	27,977,736,42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	2,579,774,349.87	3,222,412,571.25	-19.94	2,950,105,21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1.30	10.00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1.30	10.00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4	11.55	减少0.71个百分点	10.26

注：剔除 2020 年末向 BioNTech 支付 1.25 亿欧元 mRNA 新冠疫苗首付款影响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口径增长 11.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80,507,166.48	8,147,657,405.62	8,074,579,711.93	8,204,236,98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198,049.34	1,137,512,104.93	764,270,397.73	1,183,832,38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注	436,418,344.88	867,929,569.63	755,191,526.95	657,968,55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496,482.94	1,078,800,873.87	991,838,163.19	126,638,829.87

注：第四季度列支了 mRNA 新冠疫苗相关研发费用及商业化前期准备费用。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7,7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4,9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938,095,290	36.6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1}	-193,750	551,061,098	21.50	0	未知	-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0	38,736,157	1.5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2}	-8,384,872	32,793,680	1.28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5,628,985	26,772,761	1.04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4,067,700	0.9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7,426,746	17,426,746	0.68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5,958	8,980,116	0.35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1,232,787	8,766,765	0.34	0	无	0	境外法人
白敏莉	6,722,600	6,722,6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其于报告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包括复星高科技通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51,753,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于报告期末总股本 2.02%）。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人民币普通股的名义持有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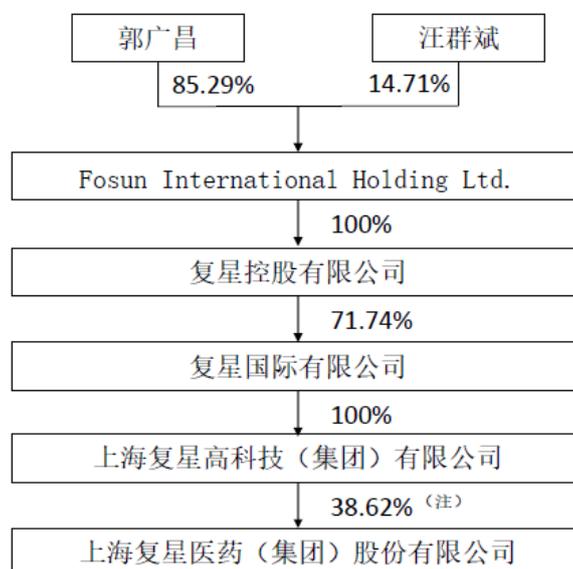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中包含复星高科技直接持有的占复星医药总股本的约36.60%的A股股份及通过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占复星医药总股本的约2.02%的H股股份。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中包含复星高科技直接持有的占复星医药总股本约36.60%的A股股份及通过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占复星医药总股本约2.02%的H股股份。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注	16复药01	136236	2016-3-4	2021-3-4	0	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7复药01	143020	2017-3-14	2022-3-14	10.9195	3.48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复药01	143422	2018-8-13	2023-8-13	13	5.1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8复药02	155067	2018-11-30	2022-11-30	2.4	3.83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8复药03	155068	2018-11-30	2023-11-30	10	4.68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复药01	175708	2021-2-2	2025-2-2	16	3.98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注:截至2021年3月4日,“16复药01”完成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并摘牌。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3月4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6复药01”的应付利息。

(2) 2020年3月16日(因2020年3月14日为非交易日, 故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7复药01”的应付利息。

(3) 2020年8月13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8复药01”的应付利息。

(4) 2020年11月30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8复药02”、“18复药03”的应付利息。

(5) 2021年3月4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6复药01”的应付本金及利息。

(6) 2021年3月15日(因2021年3月14日为非交易日, 故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本公司按时兑付“17复药01”的应付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4月29日,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于“16复药01”、“17复药01”、“18复药01”、“18复药02”与“18复药03”进行跟踪评级, 本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级。

(2) “21复药01”上市时,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 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 “21复药01”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728,693.41	712,092.16	2.33%
流动比率	1.01	1.17	-13.68%
速动比率	0.80	0.94	-14.89%
资产负债率(%)	45.05	48.50	-3.45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933	0.1929	0.04
利息保障倍数	6.19	5.12	20.9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带来较大影响和不确定性。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国家药品集采和药价谈判、一致性评价、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医保严格控费、抗癌新药降价并加速纳入医保、新药评审加速等政策陆续推出，制药工业整体增速继续放缓，仿制药收入、增速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而创新药研发及上市则进入快速发展期。医疗器械和医学诊断受益于创新政策，面临快速发展机遇多于挑战。医疗服务需求旺盛、行业结构进一步调整，医疗服务资源布局更趋合理。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秉持“持续创新、乐享健康”的经营理念，持续推进创新转型、整合运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

2020年年初疫情因素对本集团业务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但随着二季度有序复工复产，三季度新产品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陆续上市以及新冠核酸检测试剂等抗疫产品的销售贡献，本集团业务稳步恢复并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03.07亿元，同比增长6.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6.63亿元，同比增长10.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18亿元，同比增长21.6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80亿元，剔除2020年末向BioNTech支付1.25亿欧元mRNA新冠疫苗首付款影响后，同口径增长11.19%。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投入共计40.03亿元，同比增长15.59%；其中，研发费用为27.95亿元，同比增加7.54亿元、增长36.94%。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营业收入		2019年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按业务板块					
制药	218.80	72.19	217.66	76.14	0.52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52.17	17.21	37.36	13.07	39.64
医疗服务	31.72	10.47	30.40	10.63	4.34
分地区					
中国大陆	221.19	72.98	219.63	76.83	0.71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和其他国家	81.88	27.02	66.22	23.17	23.65

制药

业绩概要

报告期内，本集团制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8.80 亿元，同比增长 0.52%；实现分部业绩 22.62 亿元，同比增长 17.51%；分部利润 23.55 亿元，同比增长 13.60%。制药业务研发投入为 36.70 亿元，同比增长 17.21%，制药业务研发投入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6.77%；其中，研发费用为 24.68 亿元，同比增加 7.27 亿元，增长 41.76%，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1.28%。

制药板块国内注射剂产品年初受到疫情一定程度的影响，随着二季度复工复产以及新产品陆续上市，业务稳步恢复。制药板块利润增长主要来自于产品结构优化：1) 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新增生产规模（2,000L）获批后快速放量，全年收入 7.5 亿元；2) 2020 年 8 月开始销售的新产品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上市后加速市场准入，积极推动纳入国家、各省市医保目录，实现收入均为约 1.4 亿元；3) 优立通（非布司他片）、邦之（匹伐他汀钙片）、人用狂犬疫苗等核心产品保持高速增长，销量增长分别为 73.9%、64.3%、353.4%；4) 疟疾预防药品 SPAQ-CO Disp 推动抗疟系列产品继续高速增长，收入同比增长 52.6%；5) 受益于依诺肝素钠注射液、肝素钠等核心产品稳定增长及新产品米卡芬净上市的贡献，报告期内 Gland Pharma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7.22%（注：根据 Gland Pharma 本币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治疗领域核心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治疗领域	2020 年	2019 年*	同口径增长 (%)
代谢及消化系统核心产品 ^{注1、7}	35.72	38.16	-6.39
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 ^{注2、7}	14.78	6.20	138.39
抗感染核心产品 ^{注3、7}	39.16	44.69	-12.37
中枢神经系统核心产品 ^{注4、7}	13.82	21.89	-36.87
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 ^{注5、7}	24.87	22.96	8.32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注6、7}	10.36	11.36	-8.80

注 1：代谢及消化系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9%，主要系阿拓莫兰针（注射用谷胱甘肽）及凡可佳（硫辛酸注射液）的销量下降所致。

注 2：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8.39%，主要系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收入增长以及年度内上市新产品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的收入贡献所致。

注 3：抗感染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2.37%，该治疗领域的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人用狂犬疫苗、新产品米卡芬净等产品收入增长，但常规抗感染注射剂包括悉畅/毕立枢（注射用头孢美唑钠）、沙多利卡（注射用炎琥宁）、强舒西林/哌舒/二叶嗪（注射用哌拉西林钠舒巴坦钠）以及抗结核系列产品销量下降。

注 4：中枢神经系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6.87%，主要系奥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的销量下降以及集采执行后启维（富马酸喹硫平片）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注 5：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32%，主要系肝素系列制剂、邦之（匹伐他汀钙片）的收入增长及优帝尔（注射用前列地尔干乳剂）销量下降的综合影响。

注 6：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8.80%，主要系氨基酸系列及盐酸克林霉素的销量下降所致。

注 7：代谢及消化系统核心产品包括：优立通（非布司他片）、阿拓莫兰针（注射用谷胱甘肽）、阿拓莫兰片（谷胱甘肽片）、动物胰岛素及其制剂、怡宝（注射用重组人促红素（CHO 细胞））、可伊（复方芦荟胶囊）、凡可佳（硫辛酸注射液）、万苏平（格列美脲片）、立庆（阿法骨化醇片）、氯化钾颗粒。

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包括：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苏可欣（马

来酸阿伐曲泊帕片)、迪凯美(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汉达远(阿达木单抗)、可胜(西黄胶囊)、朝晖先(比卡鲁胺片)、昂丹司琼、怡罗泽(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紫杉醇、奥沙利铂。

抗感染核心产品包括: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悉畅/毕立枢(注射用头孢美唑钠)、非冻干人用狂犬疫苗(VERO细胞)、美士灵(注射用头孢米诺钠)、沙多利卡(注射用炎琥宁)、强舒西林/嗪舒/二叶嗪(注射用哌拉西林钠舒巴坦钠)、达托霉素、卡泊芬净、万古霉素、米卡芬净、抗结核系列、贺普丁(拉米夫定片)、哌舒西林(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卡荻(注射用氟氯西林钠)、二叶必(注射用头孢唑肟钠)、司可尼(阿奇霉素胶囊)、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中枢神经系统核心产品包括:启维(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程(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奥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长托宁(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

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包括:肝素系列制剂、邦之(匹伐他汀钙片)、邦坦(替米沙坦片)、可元(羟苯磺酸钙胶囊)、心先安(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优帝尔(注射用前列地尔干乳剂)、亚尼安/施力达(苯磺酸氨氯地平片)、呋达帕胺片。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包括:氨基酸系列、氨甲环酸、盐酸左旋咪唑、盐酸克林霉素。

*2019年数据按2020年口径重述,即2019年数据中包含新增核心产品的销售收入。

2020年,本集团制药板块销售额过亿的制剂单品或系列共39个,较去年同口径净增加3个,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	数量	制剂单品或系列
超过10亿	2	肝素系列制剂、 优立通(非布司他片)
5亿至10亿	5	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 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邦之(匹伐他汀钙片)、 启维(富马酸喹硫平片)、 邦亨(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3亿至5亿	9	阿拓莫兰针(注射用谷胱甘肽)、 阿拓莫兰片(谷胱甘肽片)、 悉畅/毕立枢(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奥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 非冻干人用狂犬疫苗(VERO细胞)、 动物胰岛素及其制剂、 怡宝(注射用重组人促红素(CHO细胞))、 美士灵(注射用头孢米诺钠)、 沙多利卡(注射用炎琥宁)
1亿至3亿	23	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 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启程(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卡泊芬净、达托霉素、 邦坦(替米沙坦片)、 凯莱止(盐酸依匹斯汀胶囊)、 长托宁(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 可伊(新复方芦荟胶囊)、 立庆(阿法骨化醇片)等23个品种

研发创新

本集团于 2009 年起设立了重庆复创、复宏汉霖等中美两地国际化研发平台，并持续强化自主研发体系，实现 24 小时全球研发。近几年设立 CMO 办公室，管理全球临床注册，并于 2020 年初升级设立全球研发中心，统筹立项和内外部资源，优先推进战略产品，加强全球临床和注册能力，提升研发效率。同时，培育全球 BD 团队以触达行业领先产品和技术平台并实现转化。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的方式，本集团围绕肿瘤及免疫调节、四高（高血压、高血脂、高血糖、高尿酸症）及并发症、中枢神经系统等重点疾病领域搭建和形成小分子创新药、抗体药物、细胞治疗技术平台，并积极探索靶向蛋白降解、RNA、溶瘤病毒、基因治疗等前沿技术领域，提升创新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已近 2,300 人（其中约 1,200 人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约占本集团在职工总数的 7%；主要在研创新药、仿制药、生物类似药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项目共 247 项（详见附表 1-主要在研药品项目）。报告期内，本集团制药板块专利申请达 176 项，其中包括美国专利申请 12 项、PCT 申请 16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70 项。

附表 1-主要在研药品项目

分类	数量 (按适应症计算)	备注
创新药	56	/
其中：自研小分子创新药	18	其中，8 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试验（其中 2 个项目处于临床 II 期），另有 5 个项目已获批临床。详见附表 2-自研小分子创新药。
自研生物创新药	25	其中，15 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试验（其中 5 个项目处于临床 III 期、3 个项目处于临床 II 期），另有 3 个项目已获批临床。详见附表 3-自研生物创新药。
许可引进创新药	13	其中，6 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试验，另有 4 个项目已获批临床、2 个项目正在临床试验申请准备。详见附表 4-许可引进创新药。
自研生物类似药	19	其中，6 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试验（其中 3 个项目处于临床 III 期）、5 个项目处于上市申请中，另有 1 个项目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受理、2 个项目已获批临床。详见附表 5-自研生物类似药。
仿制药	121	/
其中：进口仿制药	19	/
一致性评价项目	42	/
其他	9	/
小计	247	/

注 1：本表不包括 Gland Pharma 在研项目。

注2：本表不包括合营公司复星凯特的阿基仑赛注射液（代号 FK876，即抗人 CD19 CAR-T 细胞注射液），该产品已完成用于治疗成人复发难治性大 B 细胞淋巴瘤的中国境内桥接临床试验并被纳入药品上市注册优先审评程序。

附表 2-自研小分子创新药

序号	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代号	适应症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进展	截至报告期末于其他国家的研发进展
1	抗肿瘤	SAF-189	非小细胞肺癌	II 期临床	获临床试验批准（美国）
2		FCN-411	非小细胞肺癌	I 期临床	-
3		FN-1501	白血病，实体瘤	I 期临床	I 期临床（美国、澳大利亚）
4		FCN-159	恶性黑色素瘤	I 期临床	-
5		FCN-159	1 型神经纤维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
6		ORIN1001 ^注	实体瘤	I 期临床	I 期临床（美国）
7		FCN-647	复发或难治的 B 淋巴细胞恶性肿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
8		FCN-011	实体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
9		FCN-338	血液系统恶性肿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获临床试验批准（美国）
10		FCN-437c	乳腺癌	II 期临床	I 期临床（美国）
11	代谢及消化系统	万格列净片	糖尿病	I 期临床	-
12		FCN-207	高尿酸血症	I 期临床	-
13	其他	ORIN1001	特发性肺纤维化	-	获临床试验批准（美国）

注：用于复发性、难治性、转移性乳腺癌（包括三阴乳腺癌）已获得美国 FDA Fast Track Development Program（即快速通道审评）认证。

附表 3-自研生物创新药

序号	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代号	适应症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进展	截至报告期末于其他国家的研发进展
1	抗肿瘤	重组抗 EGFR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HLX07）	实体瘤	Ib/II 期临床 ^{注1}	获临床试验批准（美国）
2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HLX10）	高度微卫星不稳定型实体瘤（MSI-H）	II 期临床 ^{注2}	获临床试验批准（美国）

3		(包括联合治疗及化疗)	局部晚期/ 转移性食管鳞癌 (ESCC)	III 期临床	-
4			鳞状非小细胞肺癌 (sqNSCLC)	III 期临床	III 期临床 (土耳其等)
5			广泛期小细胞肺癌 (ES-SCLC)	III 期临床	III 期临床 (土耳其等)
6			胃癌 (GC)	III 期临床	-
7			复发或转移性头颈部鳞状细胞癌 (HNSCC)	II 期临床	-
8			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 (nsNSCLC)	III 期临床	-
9			肝细胞癌 (HCC)	II 期临床	-
10			转移性结直肠癌 (mCRC)	II 期/III 期临床	-
11		重组抗 PD-L1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20)	实体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I 期临床 (澳大利亚)
12		HLX22 单抗注射液	胃癌 (GC)、乳腺癌 (BC)	I 期临床	-
13		注射用 HLX55 单抗	实体瘤	I 期临床	-
14		HLX56 单抗注射液	实体瘤	获临床试验批准 (中国台湾)	-
15		重组 HER2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单甲基奥瑞他汀 F 偶联剂注射液	HER2 阳性的晚期乳腺癌和/或晚期恶性实体瘤	I 期临床	-
16	抗感染	抗 S1 全人源单克隆中和抗体 (HLX70)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和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或多重器官衰竭	-	获临床试验批准 (美国)
17		ACE2-Fc 受体融合蛋白 (HLX71)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	获临床试验批准 (美国)
18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0)	慢性乙型肝炎 (HBV)	II 期临床 (中国台湾)	-
19	血液系统	重组人促红素-HyFc 融合蛋白注射液	贫血	I 期临床	-

注 1: 于中国大陆开展 Ib/II 期临床试验中, 于中国台湾地区开展的 Ia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注 2: 实体瘤适应症的 I 期临床试验于中国台湾地区开展中; 经标准治疗失败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高度微卫星不稳定型或错配修复缺陷型实体瘤的 II 期临床研究于中国境内开展中。

附表 4-许可引进创新药

序号	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代号	适应症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进展
1	代谢及消化系统	Tenapanor 片	便秘性肠易激综合症 (IBS-C)	I 期临床
2		枸橼酸焦磷酸铁溶液	透析患者铁替代药	III 期临床
3	抗肿瘤	Balixafortide	乳腺癌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
4		SurvaxM 注射液	恶性胶质母细胞瘤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
5	抗感染	mRNA 疫苗 BNT162b1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I 期临床
		mRNA 疫苗 BNT162b2		II 期临床
6	抗感染	PA-824	无法耐受治疗/疗效欠佳的广泛耐药结核病 (XDR-TB) 或耐多药结核病 (MDR-TB)	I 期临床
7	中枢神经系统	Opicapone 胶囊	帕金森综合征	I 期临床 ^注
8	血液系统	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	慢性免疫性血小板减少症 (ITP)	获临床试验批准
9		Tenapanor 片	终末期肾病透析患者高磷血症 (ESRD-HD)	获临床试验批准
10	其他	Bremelanotide 注射液	机能减退女性性欲障碍 (HSDD)	I 期临床
11		Fortacin 喷雾 (利多卡因丙胺卡因喷雾剂)	早泄	临床试验申请
12		RT002	成人中重度眉间纹 (GL)	获临床试验批准
13			颈部肌张力障 (CD)	获临床试验批准

注：已豁免 III 期临床，2021 年 2 月递交上市申请获受理。

附表 5-自研生物类似药

序号	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代号	适应症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进展
1	抗肿瘤	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04)	转移性结直肠癌 (mCRC)、非小细胞肺癌 (NSCLC)	上市申请
2		重组抗 EGFR 人鼠嵌合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05)	转移性结直肠癌 (mCRC)、转移性头颈部鳞状细胞癌 (HNSCC)	获临床试验批准
3		重组抗 HER2 结构域 II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1)	乳腺癌 (BC)	I 期临床
4		重组抗 VEGFR2 结构域 II-III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2)	胃癌 (GC)、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 (NSCLC)、转移性结直肠癌 (mCRC)	I 期临床
5		重组抗 CTLA-4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3)	黑色素瘤、肾细胞癌 (RCC)、转移性结直肠癌 (mCRC)	获临床试验批准
6		重组抗 RANKL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4)	骨质疏松症 (OP)	I 期临床
7		重组抗 CD38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15)	多发性骨髓瘤 (MM)	获临床试验申请受理
8	代谢与消化系统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糖尿病	上市申请
9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液	糖尿病	补充申请
10		重组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糖尿病	上市申请
11		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50R)	糖尿病	III 期临床
12		利拉鲁肽注射液	糖尿病	III 期临床
13	血液系统	重组人促红素注射液 (CHO 细胞)	肾性贫血	III 期临床
14		注射用重组人促红素 (CHO 细胞)	癌性贫血	补充申请

本集团持续推进药（产）品的上市注册（包括进口注册、国外上市批准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报告期内，包括汉曲优、苏可欣、汉达远等若干自研及许可引进产品于中国境内获批上市，Gland Pharma 共计 27 个仿制药产品获得美国 FDA 上市批准（详见附表 6-报告期内获批上市的主要药品）。此外，截至报告期末，已有 4 个 Gland Pharma 的产品（盐酸伊立替康注射液、注射用右雷佐生、唑来膦酸注射液、盐酸昂丹司琼注射液）报进口注册上市申请（IDL）；本集团已累计有 28 个产品通过或视为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其中包括核心产品优立通（非布司他片）及邦之（匹伐他汀钙片），且优立通系首个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同类产品；并已有共计 17 个已通过或视为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产品在四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以下简称“集采”）招标中中选（详见附表 7-集采中选产品）。

附表 6-报告期内获批上市的主要药品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备注
1	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原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	HER2 阳性早期乳腺癌、HER2 阳性转移性乳腺癌、HER2 阳性转移性胃腺癌或胃食管交界处腺癌	分别获批于中国境内及欧盟上市销售，中国境内商品名：汉曲优、欧盟商品名：Zercepac
2	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	化药 5.1 类	择期行诊断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成年慢性肝病患者相关的血小板减少症（CLDT）	
3	汉达远（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原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	类风湿关节炎（RA）、强直性脊柱炎（AS）、银屑病（PS）	
4	双氢青蒿素哌喹片及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分散片	WHO PQ	恶性疟和间日疟	
5	Esomeprazole Sodium for Injection 等 27 个产品	US 505(j) 注	-	报告期内，Gland Pharma 共计 27 个仿制药产品获得美国 FDA 上市批准。
6	迪凯美（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	化药 4 类	不能手术的晚期肾细胞癌、无法手术或远处转移的原发肝细胞癌	
7	盐酸美金刚片	化药 4 类	中重度至重度阿尔茨海默型痴呆	

注：根据美国注册分类，505(j)即仿制药。

附表 7-集采中选产品

货币：人民币

序号	中选批次	药品名称	适应症	规格	包装规格 (片/粒)	中选价格 (元/盒)	中选数量 (万片/万粒)
1	4+7 扩围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高血压	5mg	7	0.49	25,137
2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抑郁障碍	10mg	7	27.86	1,600
3	第二批	阿奇霉素胶囊	感染	0.25g	6	6.36	2,575
4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由链球菌属、葡萄球菌属及厌氧菌等敏感菌株所致的感染	0.15g	10	1.4	465
5		吲达帕胺片	原发性高血压	0.25mg	10	0.69	5,386
6		异烟肼片	结核病	0.1g	100	5.02	4,261
7	第三批	非布司他片	痛风患者高尿酸血症的长期治疗	40mg	16	16.48	4,667
8		富马酸喹硫平片	精神分裂症和双相情感障碍的躁狂发作	0.1g	30	33.96	12,500
9		匹伐他汀钙片	高胆固醇血症、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	2mg	14	10.80	2,217
10		盐酸乙胺丁醇片	肺结核	0.25g	50	6.03	6,372
11		盐酸美金刚片	中重度阿尔茨海默症	10mg	14	15.26	446
12	第四批	替米沙坦片	原发性高血压	40mg	32	19.17	9,600
13		恩格列净片	2 型糖尿病	10mg	10	19.51	96
14		羟苯磺酸钙胶囊	1、糖尿病引起的视网膜病变；2、微循环障碍引起的心、脑、肾疾病，如肾小球动脉硬化症等；3、降低血液粘稠度；4、防止微血栓形成；5、四肢麻木、疼痛，皮肤瘙痒；6、静脉曲张等综合症	0.5g	30	20.40	7,366.9
15		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	不能手术或远处转移的肝细胞癌	0.2g	30	798.00	157
16		盐酸度洛西汀肠溶胶囊	广泛性焦虑障碍、抑郁症	20mg	60	58.80	2,108
17		吡嗪酰胺片	结核病	0.25g	100	19.49	5,984

重点上市新品

●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2019年，汉利康于中国获批上市，是第一个国产生物类似药，首个适应症为非霍奇金淋巴瘤。汉利康上市提升了高品质生物药的可及性，从而惠及更多淋巴瘤患者。2020年4月，汉利康获批增加原液 2,000L 生产设备并新增“500mg/50ml/瓶”的产品规格，产能全面提升。2020年7月，汉利康获批用于治疗初治滤泡性淋巴瘤及先前未经治疗或复发性/难治性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服务患者群体进一步扩大。2020年11月，汉利康用于治疗中重度活动性类风湿关节炎的 III 期临床研究已达到主要临床终点。

自上市以来，汉利康已获得领域内临床专家高度认可，实现对于血液及淋巴瘤等相关领域近 3,000 家医院的覆盖。2020年，汉利康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7.5 亿元（其中 2020 年下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5.2 亿元），在新患者的使用比例超过 50%。

●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2020年8月，汉曲优获批于中国上市，是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曲妥珠单抗生物类似药，用于治疗 HER2 阳性的转移性乳腺癌、HER2 阳性的早期乳腺癌、HER2 阳性的转移性胃腺癌或胃食管交界处腺癌。汉曲优的上市推动重构国内 HER2 阳性乳腺癌领域的治疗格局，提升了单抗药物的可及性。2020年7月，该产品获得欧盟委员会（EC）批准上市，成为首个中欧双批的国产单抗生物类似药。此外，汉曲优新增 60mg 规格的补充申请于 2020 年 10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受理，有望以更加灵活的用药组合满足乳腺癌患者的临床实际需求、降低用药成本。

针对国内市场，汉曲优已新组建约 400 人的商业化团队，覆盖市场推广、渠道管理、定价及市场准入、国内销售、战略规划五大板块，全力布局并持续渗透国内市场，围绕“不让一个 HER2 患者落下”的品牌愿景，迅速构建核心市场+基层市场+DTP 渠道+线上科普普及的商业化体系，帮助中国更多的乳腺癌患者。截至 2021 年 1 月，汉曲优已开通全国及所有省市的医保准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汉曲优于 28 个省市完成招标挂网。国际市场方面，通过与 Accord 的许可合作，该产品已在英国、德国等近 20 个欧盟国家和地区成功上市，印证国际市场对本集团产品的信心和认可。2020 年，汉曲优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4 亿元。

●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

苏可欣用于治疗慢性肝病相关的血小板减少症，是目前全球首个批准用于此适应症的口服药物，也是本集团首个获批上市的小分子创新药，填补了国内相关治疗领域的用药空白，为中国慢性肝病相关血小板减少症患者带来了全球领先的临床治疗新方案。自 2020 年 8 月上市销售以来，苏可欣已实现对全国 31 个省区市 4,000 家医院、DTP 药房的覆盖，报告期内实现销售 1.4 亿元。2020 年 12 月底，苏可欣成功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国家医保目录》，该目录于 2021 年 3 月起在全国 30 个省份落地执行，预计将有更多患者受益于此。此外，苏可欣用于治疗成人慢性免疫性血小板减少症（ITP）的 III 期临床试验已获国家药监局批准，临床试验的准备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及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分散片等抗疟系列

本集团已建立覆盖重症疟疾和非并发症疟疾治疗及儿童疟疾预防用药的完整产品线。报告期内，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和全球首创的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分散片（D-Artepp Dispersible）通过 WHO 的 PQ 认证，至此，本集团 21 个抗疟系列产品（和规格）全部通过 WHO 的 PQ 认证，在全球 38 个主要疟疾高发国家获得产品注册并实现销售，其中 Artesun(注射用青蒿琥酯)被 WHO 推荐为重症疟疾治疗的首选用药并被疟疾高发国家列入国家用药指南，成为治疗重症疟疾的金标准；非洲超过 4,000 万儿童服用 SPAQ-CO Dispersible（阿莫地喹+磺胺多辛乙胺嘧啶分散片），大大降低疟疾感染概率；报告期内，本集团向马达加斯加、科特迪瓦、坦桑尼亚、乌干达、赞比亚等国供应近 1,000 万人份的 D-Artepp Dispersible（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分散片）。作为全球最大的抗疟药生产研发制造企业之一，本集团已成为全球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及非洲各国国家药品采购中心的抗疟药供应商。

许可引进及对外许可

本集团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推进在研产品上市的同时，也积极寻求与全球领先医药企业在产品方面的合作机会，对接全球领先技术及高价值产品，丰富产品管线，提升市场拓展能力。

许可引进方面：2020 年 3 月，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 BioNTech 签订协议，获授权在中国大陆及港澳台独家开发、商业化基于其专有的 mRNA 技术平台研发的、针对新型冠状病毒的 mRNA 新冠疫苗，复星医药产业将负责推进该产品于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的临床试验、上市申请、市场销售，并承担相应的成本和费用。根据约定，复星医药产业将向 BioNTech 支付至多 8,500 万美元的许可费（包括 100 万美元首付款、不超过 1,400 万美元的临床开发注册及不超过 7,000 万美元的销售里程碑）；此外，在销售提成期间内，若 BioNTech 以成品供货，则 BioNTech 可分享 35% 的销售毛利，若 BioNTech 以大包装制剂供货，则 BioNTech 可分享 40% 的销售毛利。2021 年 1 月，mRNA 新冠疫苗 BNT162b2 已于中国香港获认可作紧急使用，并已于 2021 年 3 月分别被使用于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的政府接种计划，在中国内地的 II 期临床试验也在有序推进中。

对外许可方面：2020 年 10 月，控股子公司重庆复创与礼来达成协议，将自主研发的 BCL-2 选择性小分子抑制剂在中国以外其他区域内独家研发、生产及商业化权利许可授予礼来，根据约定礼来将向本集团支付至多 4.4 亿美元的许可费（包括 4,000 万美元首付款、不超过 3.4 亿美元临床开发注册及不超过 6,000 万美元的销售里程碑），并根据产品上市后的销售额达成情况，按 4%-8% 不等的比例支付销售提成。此外，HLX02（注射用曲妥珠单抗）也已通过与 Accord 的许可合作，已在英国、德国等上市销售。2021 年 1 月，复宏汉霖与 Intas（Accord 之控股股东）达成正式合作协议，同意由 Intas 于美国及加拿大开发及商业化 HLX02（注射用曲妥珠单抗），根据约定，Intas 将支付 2,700 万美元首付款、不超过 1,300 万美元研发里程碑，并根据该产品在许可区域的销售情况支付销售里程碑及销售提成（按 18%-50% 不等比例）。

报告期内，本集团许可引进及对外许可项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序号	授权类型	许可标的	交易对方	权利	许可区域	许可领域	首付款	研发里程碑（至多）
1	许可引进	针对 COVID-19 的疫苗产品	BioNTech	开发、商业化	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100	1,400
2		CXCR4 拮抗剂 Balixafortide (POL6326) 以及相关产品/组合	Polyphor	独家临床开发、商业化	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	不限	1,500	1,900
3	对外许可	BCL-2 选择性小分子抑制剂 FCN-338	礼来	独家研发、生产及商业化	中国以外其他区域	不限	4,000	34,000
4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HLX02)	Intas ^注	独家商业化	美国、加拿大	HER2 阳性的转移性乳腺癌、HER2 阳性的早期乳腺癌及 HER2 阳性的转移性胃腺癌或胃食管交界处腺癌等	2,700	1,300
5		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HLX04)	Essex	注册、生产、商业化	全球	眼科	1,000	1,500

注：系 Accord Healthcare Inc. 之控股股东。

商业化体系

本集团持续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已形成与现有产品及拟上市产品相配套的分线营销体系，并秉承专业化、品牌化及数字化的战略方向。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商业化团队近 6,000 人，围绕主要产品线划分为多个事业部，覆盖超过 2,000 家三级医院，10,000 家一、二级医院。尤其在近两年，为了配合创新产品的上市及国际化进程，本集团着重打造了创新药商业化团队、OTC 及线上渠道的新零售团队、非洲及欧美商业化团队，并且在医学事务、市场准入、品牌推广等方面构建及完善了全方位的支持体系。

● 创新药商业化团队

报告期内，本集团基于已上市重磅品种新增约 1,100 人的专业化创新药分线营销队伍。在血液肿瘤、乳腺癌及肝病等领域，围绕汉利康、汉曲优、苏可欣、汉达远等品种组建分事业部创新

药品营销队伍共计 1,500 人。团队分别针对核心市场、县域市场及 DTP 渠道布局，聚焦血液科、淋巴瘤科、血液肿瘤科、乳腺科、肿瘤内科、肝胆外科、介入科等核心科室，完成约 3,000 家医院，近 1,000 家 DTP 药房的多渠道覆盖，打通现有产品矩阵，并服务于未来更多创新药品及综合治疗方案的落地。

●新零售团队

随着医改不断深化及互联网健康产业快速发展，本集团亦积极打造新零售营销体系，团队共计近 1,000 人，全面覆盖传统零售药店等零售市场和线上化综合医疗服务平台。零售市场方面，本集团通过多年在慢病领域不断探索和实践，打造“四高”概念，重点提升群众对高尿酸症的理解、认知、预防及控制，为患者提供更全面的价值，与国内 TOP200 连锁药店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触达终端达 15 万+以上，持续提升多渠道立体营销能力；同时，结合线上渠道，本集团将多年沉淀的慢病管理领域资源借助线上渠道整合，一方面建立患者和医生、用户和健康资讯、家庭和平台之间更强的粘性，逐步积累和沉淀数据，实现消费终端对产业的赋能；另一方面持续迭代互联网生态和服务，借助数字化医疗实现健康生态的乘数效应，全方位服务消费者与患者，如优立通和邦之在多渠道推广上获得显著成功。

●海外商业化团队

本集团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已形成约 1,000 人海外商业化团队，主要覆盖美国、非洲及欧洲等地区。在非洲地区，已与主要国家的公立药品采购中心，以及国际药品采购代理集团有长期业务合作，业务广泛覆盖撒哈拉沙漠以南的 35 个英语、法语和葡萄牙语国家和地区。团队拥有约 800 人的一线销售人员和注册、流通、学术推广及上市后安全警戒等一站式服务支持体系，切实提高了药物可及性，并更好地服务非洲公共卫生防控体系；在美国市场，本集团已上市包括齐拉西酮在内的 17 个自有品牌及新冠检测试剂，与包括 3 家大型分销商在内的 11 家渠道商、7 家集团采购组织（GPO）、4 家医院一体化网络配送系统（IDN）以及 5 家连锁零售药店等订立合作协议，形成了对市场的多渠道覆盖。

●国内分销渠道合作

除此以外，本集团还通过与国药控股的深度合作与联动，充分发挥国药控股的分销网络和物流配送优势，触达全国各级市场。

生产与质量

为进一步提高生产体系竞争力，加强运营效率并落实国际化战略，本集团不断梳理内部优势产能，深化生产端整合。国内方面，本集团布局有江苏万邦、重庆药友等国内综合制剂制造中心，整合本集团特色制剂基地包括高活性品种向锦州奥鸿基地集聚、青霉素品种向山东二叶基地集聚、中成药类品种向河北复临基地集聚；同时，加快建设和提升常德、新沂、长寿三个原料药基地，为现有存量制剂和创新药开发提供原料保障。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扩充生物药产能，加速生产基地建设，形成大规模生产优势，复宏汉霖徐汇基地商业化产能提升至 20,000 升，并通过欧盟

GMP 认证；松江基地一期已于 2020 年二季度启动试生产，规划产能 24,000 升；松江基地二期正在加紧建设中，预计建成后产能可达 36,000 升。海外方面，尽管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 年 Gland Pharma 仍然完成了新增冻干线和激素类产品线的建设，为 2021 年产能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基础。

与此同时，本集团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引进连续流等生产技术，推进 MES（生产管理系统）、LIMS（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SCADA（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等智能制造系统落地，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和成本优势。

本集团注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风险管理，贯彻“尊重生命，质量为先，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质量方针，提升全员质量风险意识及质量管理能力，践行质量为先的质量文化，协调境内外资源，持续提升质量体系的国际化建设。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深入推进施行“卓越运营管理（FOPEX）”，通过对各生产环节的分析研究，提出优化措施，制定了完善的质量风险管理程序，保证对质量风险的识别和处理。同时，本集团持续跟进国内外生产质量法规步伐，配备专业的质量体系审计团队，依据四级质量体系架构系统（质量手册、GMP 指南、管理规程、各企业文件），对制药板块各控股子公司开展内部质量审计，在报告期内共计开展 6 次针对控股子公司的质量审计，对质量体系可提升要素进行分析，并为其质量改进提供技术支持。

此外，本集团通过体系调研、飞行检查、专项检查、法规专题调研等不同形式促进控股子公司建立符合国内国际要求的质量体系，并持续开展内部质量培训及企业质量文化宣导，提升全员质量风险意识及质量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制药成员企业所有的生产线均已通过国内 GMP 认证，并接受各类官方检查超过 80 次、接受官方抽样超过 600 批次，均顺利通过。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报告期内，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2.17 亿元，同比增长 39.64%；实现分部业绩 10.53 亿元，同比增长 83.45%；分部利润 9.07 亿元，同比增长 83.23%。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来自于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负压救护车及呼吸机等抗疫产品的贡献以及常规业务的恢复。合资公司直观复星的“达芬奇手术机器人”装机量和手术量自二季度以来快速恢复，2020 年装机量 55 台，手术量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本集团及时推出抗疫产品、开展全球疫情物资采购，支持国内外疫情防控。自主研发的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通过国家药监局应急审批，获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并有若干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试剂盒取得美国、欧盟、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的相关资质及认证。此外，为满足新冠疫情的救治需求，本集团快速响应，做好应对疫情防控的物质保障工作，包括承接负压救护车的生产任务；进一步扩大呼吸机产能，保证呼吸机全球供应；确保全身移动 CT 的供应，降低因病人转运而造成的多科室交叉传染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下游医美行业受新冠疫情影响，复锐医疗科技（Sisram）的经营业绩受到一定影响，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2 亿美元、净利润 1,468 万美元（注：根据复锐医疗科技（Sisram）

本币财务报表)，同比均有下降。报告期内，复锐医疗科技（Sisram）继续推进全球市场（特别是新兴市场）的开拓，并加强新产品尤其是微创医疗美容器械的研发投入。2020 推出的 Derma Clear、Harmony XL Pro、Opus Plasma(北美版)、Alma Hybrid 四款新产品，得到市场广泛关注和积极反响。

此外，医疗器械板块已打造布局全球直销分销相结合的营销网络。其中 Breas 销售网络主要覆盖欧洲、美国、中国、日本和澳大利亚；复锐医疗科技（Sisram）营销网络覆盖全球 90 多个国家及地区，包括 7 个直销地区。近年来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加强数字化渠道，通过产品发布会、线上研讨会、在线客户培训等活动进一步丰富全球营销的策略及方式。

2020 年，本集团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产品进入市场，并逐步放量销售，相关配套试剂获得注册批准文号；独家产品 Mycare 用于抗精神类药物的血药浓度监测获得终端用户认可，迅速打开市场； Glycotest（肝癌诊断）已进入产品注册阶段，自产 ELSPOT（结核检测）于报告期内上市。

医疗服务

报告期内，医疗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1.72 亿元，同比增长 4.34%，由于上半年疫情防控、医院诊疗量减少，医院运营成本中的固定成本占比较高以及新开业机构的前期亏损影响，医疗服务业务分部业绩同比下降，实现分部业绩 1.95 亿元，同比减少 40.37%；实现分部利润 1.09 亿元，同口径减少 45.50%。（剔除上年同期本集团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交易的利润贡献等一次性因素影响后）

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持续推进医疗机构的专科建设布局、内部整合及外延扩张打造区域性医疗中心和大健康产业，截至报告期末，以珠三角大湾区、长三角、淮海经济区、成渝经济区为医疗服务重点区域，形成专科和综合医院相结合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本集团控股的已投入运营的医疗服务机构主要包括佛山禅城医院、深圳恒生医院、宿迁钟吾医院/宿迁市肿瘤医院、温州老年病医院、岳阳广济医院、安徽济民医院、武汉济和医院、珠海禅诚医院、宿迁市康复医院及重庆星荣医美等，核定床位合计 4,610 张。报告期内，在医疗服务运营管理上，本集团持续完善和优化医、护、技等医疗专业以及财务、EHS、采购、基建等职能的管理体系和框架，使得医疗服务在业务发展、管理效率、采购成本控制、信息技术体系上得到持续提升，医疗服务业务的资产管理效率得到不断加强。

“重学科建设，塑品质医疗”是本集团作为非公医疗多年来一贯坚持的方针，通过整合旗下医院的专科资源，成立了 12 大专科联盟，多家控股医院已完成在所在区域地市级重点专科、省级专科的创建，同时建有产科护理、脑卒中护理二个专科护士培训基地。通过发挥专科联盟作用，对成员医院专科进行实地系统评估，明确学科定位和发展方向；推动成员医院专科间的纵向打通，形成业务讨论、科室托管、共建等多种工作机制。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的医疗机构中，佛山禅城医院 2 个国家级诊疗中心获批、宿迁市钟吾医院 2 个市级重点专科获批、深圳恒生医院 1 项国

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获批，宿迁市肿瘤医院获批为二级肿瘤医院；通过等级医院建设工作，本集团已基本形成以3家三级医院为业务、学科龙头，引领、支持5家二级医院发展的业务布局，为华南地区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及沿海发达城市及地区的业务拓展发挥重要作用；此外，本集团积极开拓基于互联网的新医疗服务内容和产品，建设从社区到医院的服务网络，佛山禅城医院、恒生医院、宿迁钟吾医院与温州老年病医院已分别获得互联网医院牌照，并将继续探索并参与互联网医疗新业态，实现线上与线下服务闭环。

医药分销和零售

2020年，国药控股实现营业收入4,564.15亿元、净利润120.97亿元、归属净利润71.87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7.32%、13.91%和14.95%。

在医药分销领域，国药控股顺应行业趋势，持续挖掘覆盖各级医疗机构配送网络的规模优势，提升集约化运营能力，积极承接带量采购相关产品的市场份额。2020年，国药控股医药分销业务收入3,482.94亿元，同比增长3.25%。

在医药零售领域，国药控股全面推进线上、线下业务一体化发展，网络覆盖能力不断优化，区域竞争优势持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国药控股零售门店总数达8,977家。2020年，国药控股医药零售业务收入241.64亿元，同比增长22.02%。

在医疗器械领域，国药控股持续推动器械分销网络建设和业务创新模式。2020年上半年，国药控股医疗器械业务收入894.02亿元，同比增长29.02%，板块增长潜力加速显现。

内部整合和运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大内部整合的投入，进一步强化本集团内部通融、提升运营效率。报告期内，通过内部股权整合、产品与服务合作等方式，加强各板块内部及各板块间的协作，进一步整合资源，实现本集团内部通融，推进业务发展。在药品制造与研发板块，通过境内外企业在产品、技术方面的合作以及交流，进一步加速国际化进程、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研发能力及国际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从而推进本集团药品制造业务的产业升级及研发能力的提升；在药品及器械分销和零售领域，通过与国药控股的合作与联动，充分发挥国药控股的分销网络和物流配送优势，促进本集团药品销售渠道的拓展。

在数字科技创新方面，用数字赋能，全面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建立统一的数据平台和治理体系，促进匹配本集团业务的大中台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在业务中台方面，建设以研发项目管理系统为核心的研发数字化平台；完成智能制造顶层设计和规划，形成智能工厂标准指南及星级工厂评价体系；打造依托于互联网医院和新零售的数智营销平台。在管理中台方面，持续推进“森林计划”项目，以SAP技术为核心平台，形成企业数字化管理集成体系；初步建立起核心人事系统。数据中台方面，初步建立了医药的大数据仓库和BI分析平台，以数据分析为切入点，将指标可视化透明化，为未来以数据驱动运营和业务决策打下基础。

在集采与战略采购方面，进一步推动跨业务板块、板块内的集采项目，扩展新的集采品类，充分发挥平台效应降本增效。报告期内，本集团实施跨业务板块、板块内的集采项目共 15 项，进一步扩展集采品类覆盖，充分发挥平台效应降本增效，推动采购标准化及供应渠道优化。完善采购管理办法并加强体系建设，在组织建设方面试行条线人员轮岗，促进组织间的人才交流与融通；迭代并推广数字化采购业务平台，实现采购业务的闭环、阳光、可视、可比、可追溯，提升采购业务的协作性及效率，支持降本增效的落地；在 2020 年首次举办了全球生态供应链峰会医药产业论坛，邀请产业链全球合作伙伴与会，共同探讨构建高效共赢且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生态。滚动推进绿色供应链项目，2020 年年内对原辅包类供应商实施审计共 40 次；本集团贯彻“阳光采购”理念，借助信息化手段甄别违规风险，对违规行实施“零容忍”。

融资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合理控制债务规模和综合融资成本，资产负债率下降 3.45 个百分点，降至 45.05%。2020 年，本公司分别完成公司债和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额度的申请注册，发行两期超短期融资券；积极拓展与境内外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获得抗疫专项贷款等融资支持，进一步完善多元化的融资渠道。

Gland Pharma 于 2020 年 11 月在印度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发行定价 1,500 印度卢比/股，其中：Gland Pharma 通过新股发行方式发售 8,333,333 股募得 125 亿印度卢比（折合人民币 11.21 亿元），本集团通过出售 19,368,686 股存量股收回资金人民币 24.31 亿元。

可持续发展

本集团一直以来都将可持续发展作为企业运营的重要指标，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已连续十二年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凭借在社会责任领域的优秀实践和成果，先后获授“抗击疫情创新实践杰出企业”，并获评“2020 抗疫贡献奖”、“2020 履行社会责任优秀成果海外拓展奖”、“金蜜蜂 2020 优秀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长青企业”、“2020 金勋章年度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大奖”、“2020 中国企业 ESG ‘金责奖’年度可持续发展奖”等诸多荣誉。

随着近年来环境、社会及企业管治（以下简称“ESG”）愈发受到关注和重视，在履行社会责任的基础上，本集团加强了对企业管治的梳理和优化，对可持续发展的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强 ESG 策略的制定、优化和执行，并且在业务营运中实践企业可持续发展，本集团对内部 ESG 管理架构进行调整，设立了董事会 ESG 委员会及下属 ESG 工作小组，制定并发布了《董事会环境、社会及企业管治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自上而下重视并推动 ESG 的管理，并将 ESG 作为战略抓手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同时，为充分了解利益相关方诉求及期望，明确 ESG 相关工作的方向，本集团开展了内外部利益相关方访谈，对标同行领先企业，进一步识别自身潜在风险并制定风险应对预案，MSCI ESG 评级由“BB”提升至“BBB”。除本“可持续发展”章节及《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之外，本公司将在 H 股年报中增加 ESG 章节，旨在客观、平

衡地向各持份者综合呈现出本集团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策略、政策、措施及成果。

报告期内，本集团 2020 年围绕健康可及，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 全，员工发展、商业道德等方面持续推动本集团可持续发展。

健康可及

本集团坚持推进创新研发，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许可引进、深度孵化等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加快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和转化落地，致力于为患者和客户提供可及、可负担、可信赖的产品和服务。自主研发的首个生物类似药汉利康于 2019 年 2 月正式获批上市，成为中国首个根据国家生物类似药指导原则开发并获批上市的药品；2020 年，汉曲优和汉达远两款生物类似药相继获批上市，惠及更多患者；小分子创新药苏可欣获国家药监局批准上市并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填补了国内 CLDT（慢性肝病相关的血小板减少症）适应症的空白。此外，针对临床未满足需求，本集团不断加强对前沿创新领域及罕见病领域的布局，报告期内，已有上市的罕见疾病对症药或孤儿药产品 1 种（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 CLDT 适应症），开展有关罕见疾病及孤儿药的研发 10 项。

本集团持续发挥在抗疟药领域的优势，致力于“共建无疟疾世界”。报告期内，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分散片（规格：30mg/240mg）通过 WHO-PQ 认证，标志着双氢青蒿素磷酸哌喹系列 6 个规格产品全部通过 WHO-PQ 认证；向非洲地区供应了 1.7 亿板儿童疟疾预防用药 SPAQ-CO Dispersible（阿莫地喹+磺胺多辛乙胺嘧啶分散片），以使更多 5 岁以下非洲儿童在疟疾高发季节得到防护。截至报告期末，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注射用青蒿琥酯累计挽救了全球 3,000 多万名重症疟疾患者的生命。

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 全（EHS）

本集团以“坚持环境与社会可持续发展，预防污染、积极促进节能减排、保护生态多样性，建设环境友好型社区”为环境保护方针，围绕“三废”排放、资源及能源消耗、碳排放制定五年战略目标，持续加大环保投入，注重提升环境管理水平，积极应对气候变化，致力于实现企业、社会和环境的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速推进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 全（EHS）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提升，成立 EHS 专项委员会和 EHS 要素小组，建立并持续完善 EHS 相关政策，制定 EHS 管理战略目标。同时，为确保 EHS 管理体系的有效落地，本集团实施 EHS 管理评审制度，每年对 80%以上核心制造类成员企业开展内部交叉审核、旗下 100%成员企业每年至少完成 1 次企业 EHS 自评工作。此外，本集团持续推动针对污染物排放、水资源、包材、温室气体等方面的管理，减少了对能源的消耗，提升环境管理水平。此外，强化和落实本单位的安 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企业负责、员工参与的机制；规范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安 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标准，推进安 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报告期内，年损事故率、可记录事故率分别为 0.325、0.514，较 2016 年分别降低 44%和 51%。

员工发展

本集团秉持“以发展来吸引人、以事业来凝聚人、以工作来培养人、以业绩来考核人”的人

才观，视员工为企业最有价值的资产，高度关注人才的多元发展和可持续培养，并通过提升员工关爱和保证员工职业健康，推动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本集团成员企业遍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坚持所有人力资源政策的构建严格遵守业务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规定；设立了完善的内部申诉机制，为员工的意见表达提供畅通渠道；开展各类员工关爱活动，致力于打造一个“有爱有温度”的工作环境。同时，本集团非常重视员工的发展及职业健康，从人才评估、选拔到培养，本集团形成了一整套全方位的员工培养体系，成立了企业大学——复星大健康管理学院，通过有效的资源整合，使员工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成长，并助力企业持续发展。

商业道德

为了维护健康的经营环境，保证良好的商业秩序，反贪腐和社区贡献已经成为全球普遍关注的问题。本集团将惩治贪腐和履行社会责任纳入到企业发展的长期战略中。

针对反腐败合规，本公司制订有《反腐败条例》、《举报管理规定》和《举报人、证人保护与奖励规定》等制度文件，以廉政监督和案件查办为抓手，通过事前预防、事中控制和事后调查三种模式，有效预防风险，赋能管理，维护企业利益，不断完善“防范-监控-惩处”的反腐合规管控体系，积极推进本集团的廉政合规建设。通过开设廉政专栏，重点关注制药医疗行业的反腐动态，结合具体案例，有针对性地揭示风险点，对员工起到教育和预防作用。同时，积极开展廉政培训和宣讲，报告期内，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提供了反腐合规专项培训，并为新入职员工提供反腐败专题培训和廉洁从业教育。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牵动人心，本集团充分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全球化资源优势，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疫情爆发之际，本集团成员医院冲在抗疫一线，旗舰医院佛山禅城医院（作为佛山市唯一非公医疗机构参与）、武汉济和医院分别被当地指定/挂牌为定点收治医院、发热患者集中救治定点医院；优先保障疫情急需药品、诊断试剂、无创呼吸机、负压救护车的生产和供应；自主研发的新冠核酸诊断试剂盒，销往全国并陆续出口海外 10 多个国家；截至 2020 年底，本集团生产的超过 400 台负压救护车在中国防疫一线中投入使用、超过 18,000 台呼吸机投入全球抗疫一线；本集团向疫区捐赠的现金或医用口罩、防护服、医用无创呼吸机、负压救护车等医疗设备和生活物资累计价值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此外，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与复星公益基金会、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等组织合作或自发活动，在健康扶贫、支持教育、科研创新、关爱儿童、医患教育等方面开展各类公益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为社区做出贡献。此外，于 2020 年 3 月与 BioNTech 建立战略合作，共同在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开发、商业化基于 BioNTech 专有的 mRNA 技术平台研发的 mRNA 新冠疫苗产品。2021 年 1 月，mRNA 新冠疫苗 BNT162b2 已于中国香港获认可作紧急使用，并已于 2021 年 3 月分别被使用于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的政府接种计划，在中国内地的临床试验也在有序推进中。

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分析

2.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注1}	84.64	98.47	-14.04
研发费用 ^{注2}	27.95	20.41	36.94
财务费用 ^{注3}	7.24	8.65	-16.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4}	5.79	-3.53	264.02
资产处置收益 ^{注5}	0.06	0.18	-66.67
资产减值损失 ^{注6}	1.48	3.90	-62.05
投资收益 ^{注7}	22.84	35.65	-35.93
营业外收入 ^{注8}	0.23	0.77	-70.13
营业外支出 ^{注9}	0.66	0.45	46.67
少数股东损益 ^{注10}	2.77	4.22	-3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1}	-47.06	-1.72	-2,63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2}	14.67	-19.36	175.77

注1: 报告期内, 本集团在保持和加大对新上市产品(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及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等)的销售团队组建和新增、市场开发等战略性投入的同时, 加强销售费用管控, 当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14.04%。销售费用的减少主要系: ①产品结构优化; ②集采中标产品销售费用下降; ③部分线下进行的活动转为线上, 相应减少差旅会议等费用; ④持续加强销售费用管控等因素所致。

注2: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生物药、小分子创新药和进口创新药的研发投入, 以及增加对创新孵化平台的投入所致。

注3: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成本和平均带息债务规模同比下降所致。

注4: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的BioNTech股票价格上涨所致。

注5: 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的影响。

注6: 主要系上年同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减值准备的影响。

注7: 主要系上年同期转让所持有的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部分股权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注8: 主要系上年同期有无须支付的或有对价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注9: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增加了超过3,000万元疫情相关的公益性捐赠的影响。

注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对重庆药友、苏州二叶、复锐医疗科技(Sisram)、Breas、Tridem Pharma少数股权的收购以及部分非全资子公司损益变动影响所致。

注11: 主要系报告期内BioNTech等金融资产投资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导致投资活动支付的资金同比增加所致。

注12: 主要系报告期内Gland上市发行新股及本集团出售存量股收回资金导致筹资活动净流入增长所致。

2.1.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药 ^{注1}	218.80	84.14	61.54	0.52	12.50	减少 4.10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52.17	24.73	52.60	39.64	39.01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注2}	31.72	25.21	20.52	4.34	11.35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注5}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代谢及消化系统核心产品	35.72	5.22	85.39	-6.39	-12.56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 ^{注3}	14.78	3.08	79.16	138.39	59.59	增加 10.29 个百分点
抗感染核心产品 ^{注1}	39.16	14.26	63.59	-12.37	11.49	减少 7.79 个百分点
中枢神经系统核心产品 ^{注1}	13.82	1.39	89.94	-36.87	25.23	减少 4.99 个百分点
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 ^{注4}	24.87	10.74	56.82	8.32	29.87	减少 7.16 个百分点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10.36	7.38	28.76	-8.80	-11.19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221.19	89.98	59.32	0.71	17.98	减少 5.95 个百分点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和其他国家	81.88	44.33	45.86	23.65	13.17	增加 5.01 个百分点

注 1: 制药业务毛利率下降, 主要是由于: ①抗感染和中枢神经系统等领域的注射剂产品销量下降, 单位固定成本上升; ②集采中选产品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注 2: 医疗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就诊人数下降, 但运营成本中固定成本占比高, 单位固定成本上升。

注 3: 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主要系该治疗领域新产品上市, 产品结构优化所致。

注 4: 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肝素系列制剂的原料成本上升所致。

注 5: 分产品营业收入变化原因参见第四节一(一)本集团主要治疗领域核心产品销售收入情况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优立通（非布司他片） （按 40mg*16s/盒折算）	万盒	2,112	1,890	254	97	74	685
汉利康 （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万支	83	65	19	543	429	2,699
邦之 （匹伐他汀钙片）	万盒	5,569	4,881	802	87	64	602

注：前五大产品为：肝素系列制剂、优立通（非布司他片）、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以及邦之（匹伐他汀钙片），其中，肝素系列制剂及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涉及多个剂型的产品，无法将不同剂型的产品按照同一标准折合成相应的产销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亿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制药	产品成本	84.14	62.65	74.79	64.79	12.50
医疗器械与医疗诊断 ^{注1}	产品及商品成本	24.73	18.41	17.79	15.41	39.01
医疗服务	服务成本	25.21	18.77	22.64	19.61	11.3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代谢及消化系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5.22	6.20	5.97	7.98	-12.56
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 ^{注2}	产品成本	3.08	3.66	1.93	2.58	59.59
抗感染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4.26	16.95	12.79	17.10	11.49
中枢神经系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39	1.65	1.11	1.48	25.23
心血管系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0.74	12.76	8.27	11.06	29.87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7.38	8.77	8.31	11.11	-11.19

注1：医疗器械与医疗诊断板块的产品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注2：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核心产品成本增加主要系2020年新上市核心产品所致，剔除2020年新上市核心产品的影响，同口径增长22%。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5.69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4.3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34%。

本集团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5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4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1%。

2.1.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保持和加大对新上市产品（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及苏可欣（马来酸阿伐曲泊帕片）等）的销售团队组建和新增、市场开发等战略性投入的同时，加强销售费用管控，当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14.04%。销售费用的减少主要系：①产品结构优化；②集采中标产品销售费用下降；③部分线下进行的活动转为线上，相应减少差旅会议等费用；④持续加强销售费用管控等因素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费用为 27.95 亿元，同比增长 36.94%。研发费用的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生物药、小分子创新药和进口创新药的研发投入，以及增加对创新孵化平台的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费用为 7.24 亿元，同比减少 16.30%。财务费用变化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成本和平均带息债务规模同比下降所致。

2.1.3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9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2.08
研发投入合计	40.0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21
制药业务研发投入总额占制药业务收入比例（%）	16.77
本集团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258
研发人员数量占本集团总人数的比例（%）	7.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0.18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制药业务的研发投入为 36.70 亿元，增长 17.21%，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6.77%。其中，研发费用为 24.68 亿元，同比增加 7.27 亿元，增长 41.76%，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1.28%。研发投入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生物药、小分子创新药和进口创新药的研发投入，以及增加对创新

孵化平台的投入所致。

2.1.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5.80	32.22	-19.94	剔除 2020 年末向 BioNTech 支付 1.25 亿欧元 mRNA 新冠疫苗首付款影响后,同比增长 11.19%,经营活动现金流保持持续上升趋势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7.06	-1.72	-2,636.05	系报告期内 BioNTech 等金融资产投资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导致投资活动支付的资金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4.67	-19.36	175.77	系报告期内 Gland 上市发行新股及本集团出售存量股收回资金导致筹资活动净流入增长所致

2.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70	2.35	4.57	0.60	331.07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的BioNTech股票价格上涨及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上市等因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29	0.75	4.45	0.58	41.35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计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存货	51.63	6.17	39.41	5.18	31.01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产品上市以及抗疫类产品增加等原因所致
预付账款	14.95	1.79	4.16	0.55	259.38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 1.25 亿欧元 mRNA 新冠疫苗首付款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1	-	1.08	0.14	-99.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金融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1.22	4.93	31.50	4.14	30.86	主要系报告期内生物医药产业园基地工程以及厂房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7.46	0.89	5.25	0.69	42.10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23	0.39	1.61	0.21	100.62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物业改造项目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47	0.41	2.45	0.32	41.63	主要系报告期内通过票据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9.42	3.52	21.53	2.83	36.65	主要系报告期内采购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0.20	1.22	5.04	0.66	102.3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合同对价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6	8.36	25.62	3.37	173.07	主要系（1）报告期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6 复药 01”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2）报告期内发行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13 亿元和人民币 10 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8 复药 01”和“18 复药 03”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3）报告期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2.5 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7 复药 01”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到期并续期的部分金额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出至“应付债券”核算；以及（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55	0.07	2.49	0.33	-77.91	主要系报告期内授予控股子公司非控股股东的股份赎回期权行权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16	1.09	6.97	0.92	31.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的薪酬福利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3.30	1.59	52.84	6.94	-74.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30 亿元，人民币 13 亿元和人民币 10 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6 复药 01”、“18 复药 01”和“18 复药 03”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2.5 亿元的公司债券“17 复药 01”续期所致
租赁负债	6.27	0.75	4.10	0.54	52.93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来租赁付款额折现的现值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0.15	28.32	3.72	-9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上市，终止确认授予其非控股股东的股份赎回期权所致

2.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 重要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药友	制药	阿拓莫兰针（注射用谷胱甘肽）、阿拓莫兰片（谷胱甘肽片）、优帝尔（注射用前列地尔干乳剂）、沙多利卡（注射用炎琥宁）、悉畅/毕立枢（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1.97	58.54	39.08	54.26	9.12	8.09
江苏万邦		优立通（非布司他片）、怡宝（注射用重组人促红素（CHO细胞））、可胜（西黄胶囊）、万苏平（格列美脲片）、肝素钠系列等	4.52	52.86	27.91	68.75	8.94	7.74
Gland Pharma		肝素钠，万古霉素，罗库溴铵等	不适用	79.04	67.61	30.26	9.60	7.19

注：以上数据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② 其他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锦州奥鸿	制药	奥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邦亭（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长托宁（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等	5.10	27.87	19.61	12.68	1.59
复宏汉霖	制药	汉利康（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曲优（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5.43	64.39	31.99	5.88	-9.94
佛山禅城医院	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	0.50	28.36	18.71	16.49	1.36
复锐医疗科技	医疗器械	美容医疗器械、医用医疗器械	不适用	28.17	21.66	11.19	1.01

(Sisram)	制造与研发							
----------	-------	--	--	--	--	--	--	--

- 注 1: 锦州奥鸿的数据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注 2: 复宏汉霖的数据系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注 3: 佛山禅城医院的数据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注 4: 复锐医疗科技 (Sisram) 的数据系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2) 利润、投资收益对本集团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药产投	医药投资	医药投资	1.00	3,111.82	902.68	4,564.15	155.88	121.07

(3) 投资收益中占比在 10%以上的股权投资项目

2020 年度、2019 年度, 本集团投资收益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15.80	14.31
小计	15.80	14.3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	3.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1	17.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23	0.2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13	0.11
处置子公司投资收益	0.08	-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2	0.01
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0.02	0.01
小计	7.04	21.34
合计	22.84	35.65

3 关于本集团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3.1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中国医药医疗行业依然处于重要的发展转型阶段, 又处于新冠疫情后的恢复时期, 机遇与挑战并存。在市场需求端及支付端, 社会老龄化进程加速、疾病带来的负担加重, 而随着

居民健康意识的持续提升，政府关注健康事业并继续加大对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的投入，从政策端鼓励创新研发、发展新治疗技术，中国医药医疗健康行业仍将维持高于 GDP 增速的增长态势。随着社会老龄化及治疗技术的发展，疾病谱也在发生缓慢的变化，肿瘤及免疫疾病的发病率、诊断率持续上升，慢性病人群继续扩大，临床治疗仍存在巨大的未满足空间，这些驱动因素将鼓励本土企业坚定地走创新转型之路，给患者提供更多、更可负担的新治疗手段。在产业政策方面，国家引导和鼓励企业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层面持续进行升级和结构优化，以高价值创新将作为目标，实现本土医药产业的整体转型；在支付政策方面，“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进一步完善，使新产品更加速地纳入“医保目录”，体现创新可及性及可支付性的政策导向。作为深化医改突破口，国家组织实施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模式趋于完善，国产药品在质量上与进口原研药品实现完全一致，为医保支付腾出空间，加速创新产品的医保覆盖。政策持续助力创新化、规模化、国际化的国内医药企业集团的长期健康发展。此外，疫情期间，互联网医疗对缓解线下就诊压力，减少交叉感染起了重要作用，互联网医疗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关注与发展，行业将迎来数字化长足发展的新时代。

行业更加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行业继续整合，产业持续升级，短期对本土企业带来了转型过程中的经营压力和挑战，长期来看有利于龙头企业及创新个体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全球经济及政治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土企业的全球化拓展面临多重挑战。但从长期来看，国内市场需求继续稳步增长，全球间信息、技术、人才、资金等要素跨国流动的大趋势很难改变，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提供了国际化的发展空间。企业的国际化发展在面临良好的资本市场和产品市场机遇的同时，也符合政府产业规划的政策导向。在医疗服务领域，本集团已建立国内较领先的医疗集团管理网络，将继续在优势区域强化医疗体系建设，打造优势专科领域，逐步打造、积累医疗服务运营管理经验，继续提升自己的品牌建设与品牌效应，让更多消费者了解并享受到优质的医疗服务。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作为在打造产品力同时率先迈开国际化步伐和利用互联网技术发展业务的规模化医药医疗企业集团，本集团将继续加快加速创新转型，加强产业整合式运营、稳健拓展国际市场；同时，也将围绕存在较大未满足需求的治疗领域积极进行合资合作及并购。对于医疗服务产业，本集团将持续以精益化运营为手段，在专科发展的基础上，着重于学科建设、运营提升，夯实国内领先的民营医疗管理能力。

3.2 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继续坚持以促进人类健康为使命，秉承“持续创新、乐享健康”的经营理念，以广

阔的中国医药市场、欧美主流市场及部分新兴市场的快速增长为契机，坚持“创新转型、整合运营、稳健增长”的发展战略。在不断增强研发能力的同时，继续通过技术引进和“深度孵化”的模式衔接全球前沿创新技术，实现全球创新前沿技术的转化落地，促进本集团的创新转型和国际化拓展。在生产运营层面，逐步建立本集团内委托生产管理机制，推动本集团内部产品的相互委托和 CDMO 生产，保障重点品种的产能和供应。引进先进生产技术，新建智能工厂和原料药基地，提前布局新药落地计划，强化质量和供应链，为创新转型打下坚实的产业基础。同时，通过对国内外优秀制药企业的并购与整合，加强生产制造体系及营销体系的升级和优化，积极推动产业国际化的落地。此外，本集团将着重于医疗服务集团化运营体系的建设，持续强化在医疗服务领域的管理能力。本集团将进一步强化核心竞争能力，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同时，将继续积极拓展国内外融资渠道，为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3.3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整个医药行业的发展既存在挑战也面临机遇。本集团将努力优化产品战略，提升研发效率；继续优化医疗服务业务的运营效率，加大优势学科建设，加强质量管理，扩大在该领域的营运规模并提升营运管理和国际化能力；同时，继续关注对国内外的并购机会，支持和推动国药控股在药品、器械流通行业的整合。

同时，本集团也将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成本的增长不高于收入的增长，保持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相对稳定，提升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此外，本集团也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进展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以保障生产经营活动平稳有序。

为实现上述经营目标，本集团将不断优化运营管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具体策略和行动包括：

制药

2021 年，本集团将继续以创新和国际化为导向，强化全球化建设，提升创新研发能力，国际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大力发展战略性产品，并积极寻求行业并购与整合的机会，建设并推动产品线及供应链的整合与协同，实现收入与利润的持续增长。

本集团将继续以患者为中心、临床需求为导向，专注在代谢及消化系统、抗肿瘤及免疫调节、抗感染、中枢神经系统和心血管系统等疾病治疗领域，积极推进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营销队伍转型，加强创新药、新零售等商业化队伍的建设，保证本集团现有重点领域和产品的市场地位

和销售增长。同时，着力推进包括 mRNA 新冠疫苗、阿基仑赛注射液(拟定名)、奥匹卡朋(Opicapone)等新产品加速上市以及重点品种的销售上量，持续推进集团内产能整合和提升，以及原料端优化。此外，本集团将有序推进 Gland Pharma 产品在中国的进口注册，及部分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销售拓展；由 Gland Pharma 落实不超过 2.52 亿剂俄罗斯“Sputnik V”疫苗于印度海得拉巴工厂的受托生产；持续加强 WHO-PQ 认证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采取有效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策略，从而保持和提高各产品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2021 年，本集团将继续加快产品临床推进、提升注册进度，计划在境外开展的临床试验项目将达到 10 余项，其中自主研发的 FCN-159 将进入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阶段。

此外，本集团也将不断拓展、深化与全球领先药企的合作，充分发挥中国动力嫁接全球资源的优势，创新合作模式、寻找新的发展动力。2021 年将进一步利用本集团的行业经验与全球领先的研发、制药企业积极合作，夯实本集团制药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2021 年，本集团医疗器械业务将围绕专业整合与聚焦，自主品牌研发，持续突破。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引进与合作等多元化方式，进一步推动医疗器械业务专业化与平台化发展。在医疗美容设备领域，本集团将持续加大多元化产品组合开发，加快数字化投入与整合，深化在直销渠道和消费者终端的投入与布局，积极推动本集团资源协同探及业务模式创新；在呼吸健康领域，围绕肺部疾病及呼吸睡眠领域不断推出新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加速围绕中国市场需求的定制化产品落地，通过数字化手段优化对终端客户的服务；在专业医疗领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自研和引入丰富针对专科领域的临床解决方案；在“达芬奇手术机器人”获批额度内，还将积极推进装机量和手术量的提升和临床学术的发展。

2021 年，在医学诊断领域，本集团将进一步加大投入，夯实及扩展现有技术平台业务，提升产品的竞争力，优化产品线组合，推进战略性产品，新兴技术的开发、引进与本土化；促进国内感染、肿瘤、慢病等领域的诊断性能更精准、有效，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持续不断提升核心产品技术和关键原材料的研发能力及生产自给能力，积极寻求跨学科、跨领域合作研发，保持持续创新；重点战略市场通过全球化 BD 能力与渠道快速切入，加强细分领域头部企业或关键技术的战略并购。

此外，本集团将继续加强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国内销售网络和专业销售队伍建设；海外渠道拓展建立；完善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市场技术团队；优化售后服务团队布局；提高品牌能力建设

设；加大整合力度，提升一体化运营能力及效率，并将人才队伍，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到新的战略高度，加速包括新引进及注册产品在内的诊断产品市场准入时间，以提升市场份额；积极建设中后台支撑能力，完善智能生产制造能力，优化供应链，实现生产流程管理智能化，产品产能集中化，从而达到规模经济降本效应，持续提升企业价值。

本集团将继续发挥国际化方面的优势，以现有的境外企业为平台，在积极整合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与境外企业的业务合作并寻求投资机会，通过引进前沿科技和创新产品不断增强临床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从而实现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的规模增长。

医疗服务

2021年，本集团将继续发挥平台型医院管理集团的特点，不断提升精益化运营能力，加快业务发展全面推行DRG（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及RBRVS（以资源为基础的相对价值比率）的绩效考核机制；完善学科与人才，质量与安全，护理与服务，绩效与评价等运营模块；加强集中采购与信息化建设，整合内部药品、器械、诊断等资源，实现降本增效。同时，本集团还将推进现有医院的改扩建项目，推进新建项目，并寻求新的医疗服务并购机会。此外，本集团将加强互联网医疗的布局和落地，进一步打通线上线下医疗的服务模式，致力于提供线上线下融合的一体化医疗解决方案。

医药分销与零售

2021年，本集团将继续支持和推动国药控股实现在医药、医疗器械分销业务上的整合与快速增长，不断扩大国药控股在医药、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融资

2021年，本集团将继续拓展境内外的融资渠道，持续优化本集团的融资结构，控制财务成本，推动本集团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能力建设，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4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

随着本集团内生式增长的不深入，产业整合的稳步推进，2021年本集团预计在产能扩增、厂房搬迁、GMP建设、医院改扩建等方面的投入约人民币25亿元。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以及债权、股权融资所募资金等。

5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5.1 产业政策及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行业是受国家政策影响最深刻的行业之一，涉及国家医保、卫生健康、药品监管、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和知识产权等多个政府部门、部委和机构。随着药品生产与制造、医疗卫生和医疗保障领域相关改革的持续深化，加之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医药市场格局仍处于剧烈变化当中，创新转型、产业整合、商业模式转型等不可避免。在“三医联动”愈发紧密的大环境下，国家和地方的药品带量采购、合理用药和限制辅助用药政策、医疗费用增速控制、医保支付方式 and 支付价格调整、基药目录调整、医保目录向性价比高的创新药倾斜等系列新政策的实施及推进，都关系到整个医药行业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行业竞争格局持续翻新。

在医疗器械方面，高端器械研发创新支持力度加大，临床产品技术水平持续提升；高值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带来流通领域较大变革；远程智能化、网络化医疗设备和模式需求明显；财政加大基层医院设备配置，公共卫生应急机制建设的需求对行业推动明显。

在医疗服务领域，占医疗服务主导地位的公立医院、及国有企业办医的改革日趋明朗，社会力量如何通过和主导地位的服务机构加强合作，拓展健康服务新领域，需要更多战略性的多元性思考；互联网医疗相关政策不断完善和规范，加速推进各环节的业务模式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对此，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并研究相关行业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充分降低因政策变化引起的经营风险。

5.2 市场风险

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国家相继出台了以降低价格为主要导向的集中招标、药品零加价及差别定价的价格管理制度和药品流通环节价格管理的暂行办法，对列入政府定价范围的药品价格进行全面调整。

在仿制药方面，随着医保控费政策趋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推进及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原本数量众多、市场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的仿制药行业现状将被打破，越来越多的国际药企以低价参与到竞争中来，使得竞争环境更加严酷，预计行业集中度将得到进一步提升。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仿制药产品市场份额及利润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在创新药方面，由于仿制药市场体量大幅缩水，众多仿制药企业纷纷寻求转型。随着中国加入 ICH（即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调会议）以及国内药品审评审批制度逐步与国际接轨，更多的创新药将加速上市，本土创新药企业的内部竞争日趋激烈，同时还要面临国际药企的竞争压力。主要针对创新药品的药品谈判

目录，在纳入新上市产品的速度上有大幅缩短的趋势，也加大了对创新药产品定价的限制。

此外，本集团以美国为主的海外市场，仿制药竞争激烈，价格也呈长期持续的下降态势，同时，药品监管机构对生产质量的要求日趋严格，这些因素构成了国际化深化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风险点。而在非洲等新兴市场，越来越多的印度仿制药企业加入了竞争，政府招标的价格压力加剧，竞争风险日趋增加。

对此，本集团将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加强创新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在研品种的研发效率；同时，在生产上提升规模化效益，积极降本增效；营销上逐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产品力，以扩大市场覆盖度。

5.3 业务与经营风险

（1）药品研发风险

药品从研发到上市须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报注册、获准生产等过程，具有投入大、环节多、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此外，药品若出现研发进度和方向与未来市场需求不相符、亦或新药上市后因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销售不畅，均可能影响到前期投入的回收和经济效益的实现，进而对本集团的盈利水平和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对此，本集团将继续严格执行严格的立项、研发过程及临床研究阶段的评估流程，配合有效的奖惩机制，持续提高研发效率；加强药品注册队伍建设，在支持创新的同时，积极推进现有在研和许可引进品种的快速获批；此外，本集团继续加快研发与市场的对接，促进需求互补。

（2）产品/服务质量控制风险

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产品作为一种特殊商品，其质量问题一直以来受到全社会的关注，本集团在质量管理方面一直加大管理力度和技术改造投入力度，各控股子公司/单位的工艺技术装备水平已得到明显提升，但由于企业数量众多、分布地域广泛且医药产品生产环节较多，或因原材料、生产、运输、储存、仓储、使用等原因而产生质量问题。同时，虽然本集团一贯秉承守法合规经营的原则，并对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等产品的采购、库存、制备、销售等环节按照 GMP 等要求制订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并成立管理机构以确保各控股子公司守法经营，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等各种原因仍可能存在相关运营实体未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可能性。

医疗服务业务可能面临医疗事故或纠纷风险，其中包括手术失误、医生误诊、治疗检测设备事故等造成的医患投诉及纠纷。如果未来发生较大的医疗事故，将可能导致本集团面临相关赔偿和损失的风险，也会对本集团医疗服务机构的经营业绩、品牌及市场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本集团将持续坚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风险管理，制定并执行质量安全管理机制和药物警戒机制。同时，本集团将继续以精益化运营为手段，在发展医疗服务业务的基础上，着重于学科建设、运营质量提升。

（3）安全、环保风险

生产型企业及在生产过程中还面临安全、环保风险，在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产品生产过程中可能会因为原料药涉及化学危险品，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维护措施不到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而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或医疗服务提供时产生的废渣、废气、废液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可能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并可能影响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虽然本集团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标准对污染物进行了治理，废渣、废气、废液的排放均达到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社会对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加，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更高标准的环保法律法规，使本集团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

对此，本集团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注重员工培训，落实相关安全生产措施，合理控制风险。同时，将持续始终重视履行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坚持绿色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的理念，加大环保投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保证达标排放。

5.4 管理风险

（1）国际化风险

在国际化发展战略的实施过程中，本集团可能面临对海外市场环境不够熟悉、海外客户需求与国内客户需求不同、部分国家实施贸易保护等问题。同时，本集团的全球销售网络进一步提升、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展，对本集团的经营和管理能力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若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市场营销、质量控制、风险管理、合规廉政、人才培养等能力不能适应本集团“国际化”的发展速度、不能适应本集团规模扩张的要求，将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2）并购重组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并购和整合，实现规模效应。但并购整合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政策、经营风险，收购成功后对本集团的运营、管理方面也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如并购未产生协同效应，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5 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本集团主要产品对外出口的规模、生产经营的地区范围不断扩大，以外币结算的采购、销售以及并购业务比重不断上升。汇率的变动将影响以外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及境外投资实体的价值，并间接引起本集团一定期间收益或现金流量的变化。随着汇率市场化改革的深入，人民币

与其它可兑换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较大，面临在外汇结算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5.6 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6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财政部印发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详情参见本公司年报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附注三、33”。

9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包括取得和处置的目的、方式以及对本集团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1）2020年取得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2020年2月27日，控股子公司复星长征与杨志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复星长征出资受让杨志军持有的星耀医学5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复星长征持有星耀医学100%的股权。

2020年4月8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希米科医药签订《Share Transfer Agreement》，由复星医药产业出资受让希米科医药持有的复星艾迪51%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复星医药产业持有复星艾迪100%的股权。

2020年7月22日，控股子公司重庆药友与费卡中国、费卡德国签订《股权购买协议》，由重

庆药友出资受让上述主体持有的费卡武汉 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重庆药友持有费卡武汉 100%的股权。

2020 年取得子公司对本集团生产和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净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	净利润 (购并日至报告期末)	并购日
星耀医学	股权转让	0.89	0.67	2020 年 3 月 19 日
希米科苏州	股权转让	0.02	-0.09	2020 年 5 月 9 日
费卡武汉	股权转让	1.25	0.01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注：以上数据均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2) 2020 年处置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控股子公司禅怡健康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汉颖生物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广州心耀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完成注销。

2020 年 10 月 26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疗与淮安二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复星医疗向淮安二院转让所持有的淮安兴淮医院 6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复星医疗不再持有淮安兴淮医院股权。

2020 年处置子公司对本集团生产和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名称	处置方式	处置日净资产	报告期初 至处置日净利润	处置日
禅怡健康	注销	-	-	2020 年 2 月 29 日
汉颖生物	注销	-	-	2020 年 6 月 24 日
广州心耀	注销	-	-	2020 年 7 月 20 日
淮安兴淮医院	股权转让	2.75	0.02	2020 年 11 月 10 日